

维修和更新、改造方案 (公示)

一、项目概况

小区名称		
涉及的幢号		
项目类型	☒ 维修 ☐ 更新 ☐ 改造	
维修和更新、改造的内容	14 楼层厅、走廊天花翻新	
维修和更新改造部位、设施设备的情况	竣工验收合格时间	2013 年 11 月 21 日
	保修期	两年
	是否已过保修期	☒ 是 ☐ 否

二、参与维修工程项目机构和验收方式

1. 工程项目施工单位:

公司名称	预算报价 (元)	保修期
江门市柏匠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4210	半年

工程将选择以下机构参与项目的实施:

- ☐ 工程咨询机构_____×
☐ 工程监理机构_____×
☐ 工程审计机构_____×
☐ 其他_____×



其维修费用从维修资金分户账中列支；未交存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有0户，维修费用由业主缴纳现金。

本次维修工程项目按照 ☒一次拨付\ ☐分期拨付 方式进行付款。

维修工程结算费用与工程预算金额不同的，增加工程部分须经相关业主签名表决；减少工程部分在原签名表决基础上做好说明和公示。

四、业主表决

本次维修工程项目，应当由专有部分面积占比三分之二以上的业主且人数占比三分之二以上的业主参与表决，应当经参与表决专有部分面积过半数的业主且参与表决人数过半数的业主同意。并在小区内公示不少于5个工作日。业主为法人、其他组织的应书面委派代表参与表决。业主参与表决有困难的，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行使表决权。

五、使用方案的组织实施

本方案经全体业主表决通过后，委托 江门市中集天宇物业管理有
限公司 (单位或个人)组织实施，并与施工单位签订施工合同，以及向江门市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申请使用住宅专项维修资金。

六、其他约定事项

(附业主表决意见)

签名



2025年6月16日

